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26-036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4:00(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 2.会议地点: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凤山路68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主持人:董事长周思远先生
- 5.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46人,代表股份76,785,21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73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55,342,61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88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38人,代表股份21,442,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850%。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40人,代表股份21,443,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85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1,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38人,代表股份21,442,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850%。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202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76,300,1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682%;反对46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13%;弃权1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0,95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378%;反对46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890%;弃权1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2%。

表决结果:通过。

- 2.《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6,300,0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681%;反对4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14%;弃权1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0,958,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373%;反对4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894%;弃权1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2%。

表决结果:通过。

- 3.《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6,297,1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643%;反对47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26%;弃权17,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0,95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238%;反对47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936%;弃权17,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5%。

表决结果:通过。

- 4.《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6,296,9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641%;反对47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39%;弃权16,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0,95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229%;反对47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983%;弃权16,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88%。

表决结果:通过。

- 5.《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6,299,7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677%;反对46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05%;弃权1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0,958,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359%;反对46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862%;弃权1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9%。

表决结果:通过。

- 6.《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6,297,5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649%;反对470,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22%;弃权1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0,95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257%;反对470,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922%;弃权1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1%。

表决结果:通过。

- 7.《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76,296,4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634%;反对46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20%;弃权1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0,95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206%;反对46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913%;弃权1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81%。

表决结果:通过。

- 8.《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股东无锡韦姆半导体有限公司、上海韦豪创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傅爱善、张常善、杨志勇、侯杰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0,954,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192%;反对47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983%;弃权17,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0,954,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192%;反对47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983%;弃权17,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89%。

表决结果:通过。

- 9.《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股东无锡韦姆半导体有限公司、上海韦豪创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1,95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221%;反对47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991%;弃权17,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8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0,95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206%;反对47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969%;弃权17,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5%。

表决结果:通过。

- 1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6,298,5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662%;反对4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14%;弃权17,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0,95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303%;反对4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894%;弃权17,200股(其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02%。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11.《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6,297,5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649%;反对470,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27%;弃权17,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0,95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257%;反对470,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941%;弃权17,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02%。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12.《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6,298,9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667%;反对46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12%;弃权17,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0,95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322%;反对46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885%;弃权17,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93%。

表决结果:通过;杜曦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联股东无锡韦姆半导体有限公司、上海韦豪创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1,95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256%;反对47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986%;弃权17,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5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0,955,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243%;反对47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964%;弃权17,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93%。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14.《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联股东无锡韦姆半导体有限公司、上海韦豪创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1,955,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252%;反对470,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946%;弃权1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0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0,95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238%;反对470,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922%;弃权1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39%。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15.《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联股东无锡韦姆半导体有限公司、上海韦豪创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1,95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292%;反对47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942%;弃权17,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6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0,95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280%;反对47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918%;弃权17,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02%。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26-035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并签订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针对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相应的信息披露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公司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查询的方式,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即2025年10月27日至2026年4月27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以下统称“核查对象”);
- 2.本次激励计划的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填报了《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基本情况自查表》;
- 3.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了查询确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以下简称“持股查询证明”);
- 4.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持股查询证明》,在自查期间共计60名核查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 1.股权激励发生后的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披露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一致行动人协议)暨权益变动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于2026年1月17日披露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一致行动人协议)暨权益变动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于2026年1月23日披露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一致行动人协议)暨权益变动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于2026年2月3日披露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即在自查期间,关联方上海韦豪创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要求了公司控股股东无锡韦姆半导体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1,900万股股份,公司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进行了信息披露。

- 2.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的情况

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自查期间,共有6名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买卖公司股票行为(其中2人为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经核查,上述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发生于知悉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前,系个人因行权条件成就后行权或基于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以及对二级市场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并未获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 3.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买卖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持股查询证明》,在自查期间,共计54名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其中2名激励对象同时为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公司根据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记录,结合公司筹划并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进程,对上述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进行了核查,该等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系行权条件成就后行权或基于对二级市场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在其行权及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亦未向任何人员打听其通过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行权或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 3.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制度。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筹划、讨论过程中已按照上述规定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限制了接触到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均进行了登记。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未发生信息泄露的情形。在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自查期间,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持股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737 证券简称:三棵树 公告编号:2026-029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方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逾期	本次担保是否互保
湖北三棵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三棵树”)	10,000	2,818	是	否
安徽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三棵树”)	4,000	19,933.74	是	否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985,000
(占公司2025年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担保总额)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40.40

特别风险提示

-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 √本次对外担保户数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5月15日,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湖北三棵树与湖北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项下债务提供人民币1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该业务为前期合作业务的延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此外,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署《保证合同》,为安徽三棵树与交通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本金余额最高人民币4,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2026年5月13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或融资机构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上述额度内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95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本次担保均在预计额度内,无需单独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方名称	法人
被担保方名称	湖北三棵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直接及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于秋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981MA491RJP44
成立时间	2020年11月16日
注册地址	湖北省孝感市城市东马坊街道东城工业园大道1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27,000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水性涂料、防水涂料、防水卷材、保温新材料、木基型胶粘剂、地坪漆及其生物生产、销售;工具、辅助材料、建辅材料销售;室内外装饰装修设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7,475.27	122,781.60
负债总额	65,988.18	77,290.35
资产净额	41,517.09	45,491.25
营业收入	14,066.68	77,944.82
净利润	1,025.84	10,401.32

被担保方名称	法人
被担保方名称	安徽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蔡元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82MA2AM01J4J
成立时间	2017年11月30日
注册地址	明光市化工集中区经二路1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31,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1,447.03	276,308.78
负债总额	199,495.33	160,290.26
资产净额	81,951.70	116,018.53
营业收入	35,113.36	182,078.63
净利润	933.18	15,533.3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湖北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保证人(甲方):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支行

债务人:湖北三棵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生效法律文书指定的履行期间的加倍部分债务利息、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已经发生或可能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拍卖费、诉讼费、律师费等)以及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

保证期间: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乙方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展期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乙方宣布的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如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自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金额:人民币壹亿元。

(二)公司与交通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保证人: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

债务人:安徽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主借款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鉴定费、公告费、公证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保证期间:根据本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债权人与债务人约定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该笔主债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债权人宣布任一主债务提前到期的,该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准。

保证金额:人民币肆仟万元。

该合同的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湖北三棵树和安徽三棵树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的实际资金需要。上述子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意见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担保在预计额度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5亿元,占公司最新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28.31%;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含对子公司担保)不超过人民币3.50亿元,占公司最新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10%。

截至2026年5月13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52,779.76万元,占公司最新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7.36%,其中: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45,546.61万元,占公司最新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4.8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公司简称:博瑞传播 证券代码:600880 编号:2026-021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无偿划转国有股份暨股权激励方案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成都传媒集团拟将直接所持的公股份133,611,9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22%)及成都新闻实业有限公司(下称“新闻实业”)100%股权无偿划转至全资子公司成都博瑞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成都传媒产业集团将直接取得公司12,22%股份,并间接取得新闻实业100%股权(间接拥有公司23.37%的股份权益,合计持有公司35.59%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已于2025年10月30日、2026年1月16日、2026年1月17日、2026年2月11日、2026年3月13日、2026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分别披露了此次无偿划转事项涉及的相关内容。

二、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项涉及的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0880 证券简称:博瑞传播 公告编号:2026-019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召开是否有异议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成都锦江区三环路38号“博瑞·创想成都”大厦D3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94
1.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410,773,00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570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监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梅焱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推举,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曹雪飞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会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4人(独立董事金巍以视频方式参会,独立董事王雷、黄勤现场参会)。

2.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暂代董秘职责)曹雪飞列席了会议,公司总经理黄敏杰、副总经理汪玲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09,750,644	99,7511	744,300
	比例(%)	比例(%)	比例(%)
	99.7511	0.1811	278,060
			0.0678

2.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09,702,744	99,7394	1,037,500
	比例(%)	比例(%)	比例(%)
	99.7394	0.2525	32,760
			0.0081

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2026年度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0,624,031	95,3034	738,300
	比例(%)	比例(%)	比例(%)
	95.3034	3.4116	278,060
			1,2850

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09,493,844	99,6885	1,225,500
	比例(%)	比例(%)	比例(%)
	99.6885	0.2983	53,660
			0.0132

5.议案名称:关于审议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设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09,492,344	99,6882	1,225,500
	比例(%)	比例(%)	比例(%)
	99.6882	0.2983	55,160
			0.0135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	------	-----